

課程與教學標竿計畫 徵件情形

2023.12.22

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

第一波徵件情形



20 個教學單位回覆意願

方案	表達意願 (紅字: 完成會談)
院/系綜觀課	歷史, 戲劇, 音樂所, 藥學, 工工所, 生工 , 昆蟲, 植微, 生科, DSchool
深化學習 (2+1or3+1)	歷史, 戲劇, 語言所, 經濟, 藥學, 生工 , 農經 , 昆蟲, 植微, 生技, 植科所
領專網絡	歷史, 語言所, 社工, 藥學, 化工 , 工工所, 生工 , 農經, 昆蟲, 植微, 生科, 生技, 植科所, DSchool
降低必修學分	歷史, 戲劇, 政治, 護理 , 藥學, 農經 , 昆蟲, 植微, 生技, 植科所, 分生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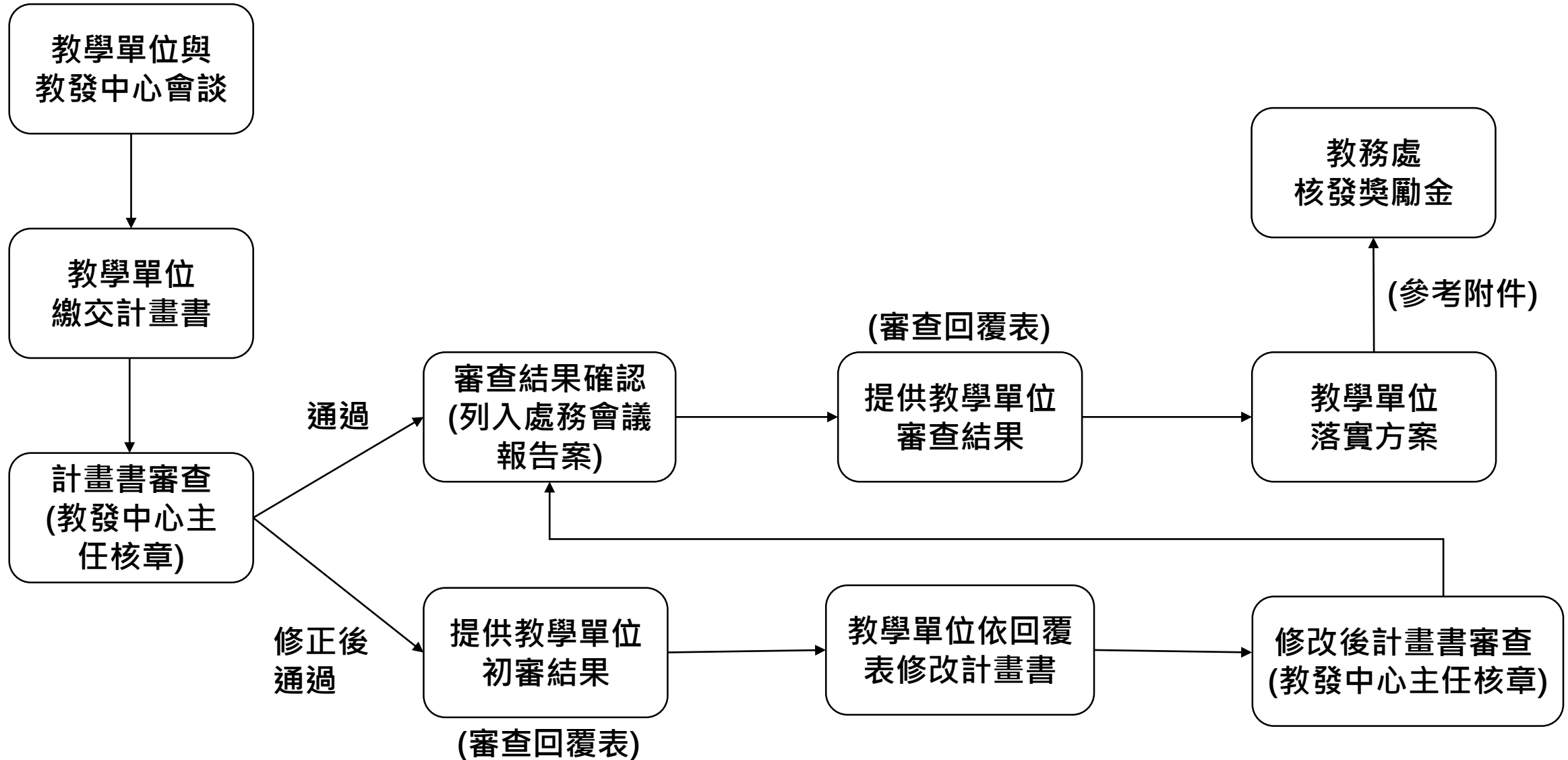
[第一波] 已繳交計畫書之單位：

- 護理系
- 化工系

[第二波] 徵件情形 (112/11/16-113/01/31)：

- 已會談：農經系、生工系

課程與教學標準計畫書審查流程圖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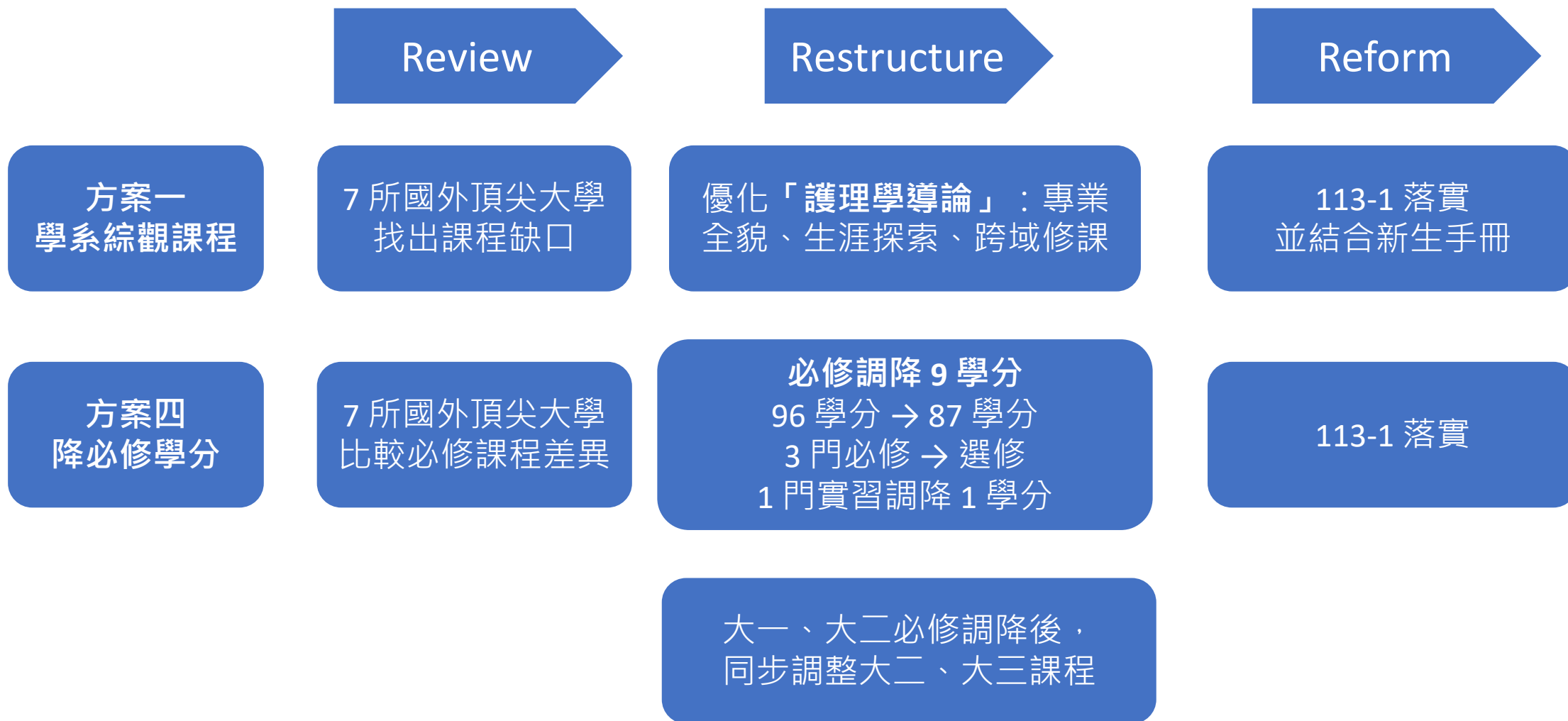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方案落實標準 & 獎勵金核發時間

方案	方案落實標準&獎勵金核發時間	獎勵金額 <small>(業務費為主)</small>
1) 綜觀課程 (系/院)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選修：經院課程委員會通過後；5月底前(上學期)、11月底前(下學期)將用印之系、院課程會議紀錄寄至教發中心規劃研究組信箱(nturpctld@ntu.edu.tw)。 必修：經教務會議報告後；獎勵金統一於第二次教務會議後核發。 	院: 10 萬 系: 5 萬
2) 深化課程 2+1 / 3+1 學分	經教務會議報告後；獎勵金統一於第二次教務會議後核發。	10 萬
3) 領域專長網絡	校課程委員會報告後；校課程委員會於每學期末舉行。教學單位確認支領工作費之名單與金額後(含二代健保)，教發中心將統簽至教務長決行，教學單位依核撥之經費代碼並附上簽文報帳	5 萬 (含工作費 2 萬)
4) 降低必修學分 (大於等於 2 學分)	經教務會議報告後；獎勵金統一於第二次教務會議後核發。	方式一: 3 萬 方式二: 10 萬

護理系標竿計畫

問題意識：

1. 109 學年系所評鑑意見：宜提高選修空間，讓學生跨域與深化學習
2. 學生訪談：需要及早規劃修課，才有機會完成學程或領域專長



感謝聆聽